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课程考试大纲

专业名称：金融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301K

课程名称：保险学原理（00079）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制定

2024年3月

《保险学原理》自学考试大纲

1. 课程性质与设置目的

(1)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保险学原理

教材信息：张虹、陈迪红.保险学原理.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年7月

课程代码：00079

课程类别：统考课程

总学分：5

适用专业：金融学（020301K）

(2) 课程的性质与特点

保险学原理作为金融学专业的一门专业核心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保险理论基础和实践能力，具有基础性、系统性、跨学科性和理论联系实际等特点。

基础性：《保险学原理》是一门金融学学科专业核心课，主要学习保险学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对于理解保险行业和保险业务至关重要。

系统性：保险学原理课程系统地介绍了保险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运作过程、法律规范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知识。

跨学科性：保险学原理涉及到金融、法律、风险管理等多个学科领域，具有较强的跨学科性质。

理论联系实际：课程不仅强调理论学习，还注重实践应用，将理

论与实际相结合，使学生能够学以致用。

(3) 目的要求

掌握保险基本理论：通过学习，学生应掌握保险的基本概念、原则、合同、法律规范等基本理论。

理解保险业务运作：学生应了解保险公司的业务运作流程、风险管理方法、核保核赔等实际业务。

风险管理：理解保险在风险管理中的作用，并掌握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法律法规意识：学生应了解保险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树立风险意识，保护客户利益。

(4) 在本专业中的地位作用

《保险学原理》在金融学专业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保险业是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掌握保险学原理对于理解金融业的运行和金融市场的变化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有助于金融专业的学生深入学习保险领域的专业知识，拓宽金融视野，培养金融素养。

(5) 与其他课程的联系和分工

保险学原理与金融学原理、投资学、风险管理等课程密切相关。这些课程在金融专业中相互补充，共同构成了金融学领域的完整知识体系。例如，金融学原理介绍了金融的基本概念和原则，而保险学原理重点介绍保险这一重要金融工具的基本理论和运作；投资学课程主要研究投资组合理论和投资风险管理，而保险学原理侧重于阐述保险产品的特性和功能；风险管理课程主要研究企业或个人面临的各种

风险及管理方法，而保险学原理重点探讨通过购买保险进行风险转移的方法。这些课程之间的分工与联系有助于学生系统地掌握金融学的整体知识结构。

通过学习该课程，学生可以全面了解保险行业的运作规律和风险管理方法，掌握保险业务的基本流程和法律法规，实现金融、法律、风险管理等多个学科专业知识的交叉整合，有助于培养学生的跨学科能力和综合素质。

2. 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风险的定义、风险的度量、风险的分类、风险管理的定义及起源、风险管理的技术、风险管理的目标。

能够讲解风险的构成要素、风险的特征、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管理的程序、可保风险。

能够应用上述知识分析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学习内容】

第一节 风险概述

- (1) 风险的定义
- (2) 风险的度量
- (3) 风险的构成要素
- (4) 风险的特征

第二节 风险的分类

- (1)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 (2) 按风险作用的对象分类
- (3) 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分类
- (4) 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

第三节 风险管理与保险

- (1) 风险管理及其起源
- (2) 风险管理的目标

- (3) 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
- (4) 风险管理技术
- (5) 可保风险
- (6) 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学习重点】

风险的定义、风险的构成要素、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管理的程序、风险管理技术、可保风险、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学习难点】

风险的构成要素、风险管理技术、可保风险、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第二章 保险的本质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保险的概念、保险的特征、保险的分类、保险产生的基础。

能够区分保险与类似制度及行为的差别。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保险的定义

- (1) 有关保险的学说
- (2) 保险的概念

第二节 保险的特性

- (1) 保险的特征
- (2) 保险与类似制度及行为的比较

第三节 保险的分类

- (1) 按保险性质分类
- (2) 按立法形式分类
- (3) 按实施方式分类
- (4) 按保险标的分类
- (5) 按风险转移层次分类
- (6) 按其他方式分类

第四节 保险的起源与发展

- (1) 保险产生的基础
- (2) 保险起源及其发展

(3) 中国保险业的发展

【学习重点】

保险的概念、保险的特征、保险的分类、保险产生的基础、保险与类似制度及行为的差别。

【学习难点】

保险产生的基础、保险与类似制度及行为的差别。

第三章 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保险的基本职能与派生职能；保险的微观作用与宏观作用。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保险的职能

- (1) 保险职能说
- (2) 保险的基本职能
- (3) 保险的派生职能

第二节 保险的作用

- (1) 保险的微观作用
- (2) 保险的宏观作用

【学习重点】

保险的基本职能与派生职能、保险的微观作用与宏观作用。

【学习难点】

保险的派生职能、保险的宏观作用。

第四章 保险合同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保险合同的定义、合同的特征及形式、保险合同的要素。

能够讲解保险合同的形式、保险合同的种类、保险合同的主体与客体、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及争议的解决方式。

能够应用《民法典》中的相关法律条文分析保险合同的订立、成立与生效、保险合同履行的要求、保险合同的变更与终止的条件。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特征及形式

-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 (2) 保险合同的法律要求
- (3) 保险合同的基本特征
- (4) 保险合同的形式
- (5) 保险合同的基本组成部分
- (6) 保险合同的种类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要素

- (1) 保险合同的主体
- (2) 保险合同的客体
- (3) 保险合同的内容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履行

- (1) 保险合同的订立
- (2) 保险合同的成立与生效

(3) 保险合同的履行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 保险合同的变更

(2) 保险合同的终止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与争议处理

(1) 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

(2) 保险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学习重点】

保险合同的定义、合同的特征及形式、保险合同的种类、保险合同的主体与客体、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及争议的解决方式。

【学习难点】

保险合同的订立、成立与生效、保险合同履行的要求、保险合同的变更与终止的条件。

第五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可保利益的定义及构成条件、可保利益原则含义及作用、最大诚信原则的含义、近因原则的含义、损失补偿的方式、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能够讲解财产保险的可保利益、人身保险的可保利益、损失补偿原则在财产保险实务中的特例。

能够区分代位原则与分摊原则的异同、区分五大原则的应用场景。

【学习内容】

第一节 可保利益原则

（应用于所有险种）

- (1) 可保利益及其构成条件
- (2) 可保利益原则的含义及作用
- (3) 财产保险的可保利益
- (4) 人身保险的可保利益

第二节 最大诚信原则

（适用于投保人与保险人，但更偏重投保人）

- (1) 最大诚信原则的含义
- (2) 最大诚信原则的基本内容

第三节 近因原则

（主要应用于理赔环节）

(1) 近因及近因原则的含义

(2) 近因原则的应用

第四节 损失补偿原则

(只适用于财产类保险)

(1) 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2) 保险人履行损失赔偿责任的限度

(3) 损失赔偿方式

(4) 损失补偿原则在财产保险实务中的特例

第五节 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只适用于财产类保险)

(1) 代位原则

(2) 分摊原则

【学习重点】

可保利益、可保利益原则、最大诚信原则、近因原则、损失补偿原则及派生原则。

【学习难点】

可保利益与可保利益原则、损失补偿原则及派生原则、代位原则与分摊原则的异同；区分五大原则的应用场景。

第六章 财产保险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财产保险的概念与特征、火灾保险的定义及主要险种、货物运输保险的定义及特点、飞机保险、海洋货物运输保险的定义、工程保险及特点、建筑工程保险的概念。

能够讲解本章相关的知识点，并应用《民法典》、相关保险监管当局的保险示范合同等实务内容分析交强险和商业机动车保险的特点。

【学习内容】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 (1) 财产保险及其业务体系
- (2) 财产保险的特征

第二节 火灾保险

- (1) 火灾保险及其特点
- (2) 火灾保险的主要险种
- (3) 火灾保险的基本内容

第三节 货物运输保险

- (1) 货物运输保险及其特点
- (2) 我国海洋货物运输保险

第四节 运输工具保险

- (1) 机动车保险的概念
- (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保险

(3) 商业机动车保险

(4) 飞机保险*

第五节 工程保险

(1) 工程保险及其特点

(2) 建筑工程保险

【学习重点】

财产保险、火灾保险、运输工具保险。

【学习难点】

结合国内主要保险公司的实务保险合同，分析财产保险、火灾保险、运输工具保险的特点；应用《民法典》、相关保险监管局的保险示范合同等实务内容分析交强险和商业机动车保险的特点。

第七章 责任保险

【学习目标】

要求记忆责任保险的概念与特征、承保的民事法律责任、责任保险事故成立的条件、责任保险的承保基础。

能够区分公众责任保险、产品责任保险、雇主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的应用场景。

【学习内容】

第一节 责任保险概述

- (1) 责任保险的概念及特征
- (2) 责任保险的作用
- (3) 责任保险承保的民事法律责任
- (4) 责任保险事故成立的条件
- (5) 责任保险的承保基础
- (6) 责任保险的主要内容

第二节 责任保险的主要种类

- (1) 公众责任保险
- (2) 产品责任保险
- (3) 雇主责任保险
- (4) 职业责任保险

【学习重点】

责任保险的概念与特征、承保的民事法律责任、责任保险事故成立的条件、责任保险的承保基础。

【学习难点】

责任保险的概念与特征、承保的民事法律责任。

第八章 信用保险与保证保险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信用保险的定义、保证保险的定义特点及种类。

能够讲解国内信用保险、出口信用保险、投资信用保险的基本概念。

能够区分信用保险与保证保险的差异。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信用保险

- (1) 信用保险概述
- (2) 国内信用保险
- (3) 出口信用保险
- (4) 投资保险

第二节 保证保险

- (1) 保证保险的概念
- (2) 保证保险的特点
- (3) 保证保险的种类

【学习重点】

信用保险的定义与分类、保证保险的概念与种类。

【学习难点】

区分信用保险与保证保险的差异。

第九章 人身保险

【学习目标】

记忆人身保险的概念特点与分类、人身保险的可保利益、人寿保险的概念与分类、传统型人寿保险的定义与分类、创新型人寿保险的定义与分类、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概念特点与分类。

讲解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条款、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确定原则、健康保险的种类、疾病及成立条件。

区分人身保险与社会保险的差别、健康保险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差别、健康保险与人寿保险的不同。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 (1) 人身保险的概念与分类（按投保意愿分类、按投保方式分类、按保障范围分类、按保险期分类）
- (2) 人身保险的特点*
- (3) 人身保险的可保利益*
- (4) 人身保险与社会保险的比较*
- (5) 人身保险合同的常见条款：不可抗辩条款、年龄误告条款、宽限期条款、自杀条款等

第二节 人寿保险

- (1) 人寿保险的概念与种类
- (2) 传统型人寿保险
- (3) 创新型人寿保险

第三节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1)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概念与分类
- (2)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特点
- (3)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确定原则：非本意、突然、外来*
- (4)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责任
- (5)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金给付

第四节 健康保险

- (1) 健康保险的概念及特征
- (2) 健康保险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比较*
- (3) 健康保险与人寿保险的不同：性质不同、保费要素不同、保期不同、给付保险金的基础不同*
- (4) 疾病的成立条件：非先天原因、非外来原因*
- (5) 健康保险的种类

【学习重点】

人身保险的可保利益、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条款、人寿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

【学习难点】

不可抗辩条款、年龄误告条款、宽限期条款、自杀条款、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确定原则、人身保险与社会保险的比较、健康保险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比较、健康保险与人寿保险的不同。

第十章 再保险

【学习目标】

能够记忆再保险的定义、再保险的作用与分类、比例再保险与非比例再保险的分类、成数再保险、溢额再保险、险位超赔再保险、事故超赔再保险、赔付率超赔再保险的定义。

能够讲解并简单计算成数再保险、溢额再保险、险位超赔再保险、事故超赔再保险、赔付率超赔再保险。

能够区分再保险与原保险的异同。

【学习内容】

第一节 再保险概述

- (1) 再保险及其相关术语
- (2) 再保险与原保险的联系和区别
- (3) 再保险的作用
- (4) 再保险的分类

第二节 比例再保险

- (1) 成数再保险
- (2) 溢额再保险

第三节 非比例再保险

- (1) 险位超赔再保险
- (2) 事故超赔再保险
- (3) 赔付率超赔再保险

【学习重点】

再保险与原保险的联系和区别、比例再保险、非比例再保险。

【学习难点】

能够讲解并简单计算成数再保险、溢额再保险、险位超赔再保险、事故超赔再保险、赔付率超赔再保险。

第十一章 保险经营

【学习目标】

要求记忆保险经营的特征与原则、保险费率及厘定准则。

要求讲解保险展业、保险承保、保险理赔、保险投资的概念、保险投资的资金来源。

要求区分保险展业与保险承保、区分保险防灾与保险理赔的差别。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保险经营概述

- (1) 保险经营的特征
- (2) 保险经营的原则

第二节 保险费率

- (1) 保险费率及其厘定准则
- (2) 非寿险费率的厘定
- (3) 寿险费率的厘定

第三节 保险展业与承保

- (1) 保险展业
- (2) 保险承保

第四节 保险防灾与理赔

- (1) 保险防灾
- (2) 保险理赔原则
- (3) 保险理赔的程序

第五节 保险投资

- (1) 保险投资及其意义
- (2) 保险投资的资金来源
- (3) 保险投资的原则及形式

【学习重点】

要求记忆保险经营的特征与原则、保险费率及厘定准则、保险展业、保险承保、保险理赔、保险投资的概念、保险投资的资金来源。

【学习难点】

保险费率及厘定准则、保险展业、保险承保、保险理赔、保险投资。

第十二章 保险市场及其监管

【学习目标】

记忆保险市场的概念、特征、要素与模式，记忆保险监管的含义与目标、保险监管的方式。

能够讲解保险市场的供给与保险市场的需求。

【学习内容】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 (1) 保险市场的概念
- (2) 保险市场的特征
- (3) 保险市场的要素
- (4) 保险市场的模式

第二节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 (1) 保险市场供给
- (2) 保险市场需求

第三节 保险监管

- (1) 保险监管的含义及其原因
- (2) 保险监管的目标
- (3) 保险监管的方式
- (4) 保险监管的主要内容

【学习重点】

保险市场概述、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保险监管的含义、保险监管的目标及监管方式。

【学习难点】

保险市场的特征、保险市场的要素、保险市场的模式、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3. 有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1) 大纲与教材、参考书目的关系

考试大纲是本课程学习和考核的依据,为避免不同教材对相同内容表述的不一致、从而导致考试标准不统一的问题,本大纲主要参照推荐教材与参考教材进行了编写,学生在复习过程中以推荐教材为主,部分内容参照推荐的参考教材(大纲中以*标注),考试内容以大纲所规定的相关知识点为主,可进行适当的拓展。

(2) 对考核目标的说明

本课程考试大纲中要求考生记忆、讲解与应用的知识点内容都作为考核的内容。其中记忆要求学生能够记住相关的专业术语;讲解需要学生在记忆的基础上能够绘制章节思维导图强化记忆效果,形成知识的整体逻辑框架,并对相关知识点进行解释,实现记忆知识的升华;应用主要是运用所学知识区分专业术语的异同、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进行相应的计算。

(3) 关于教材的使用说明

学习教材以张虹、陈迪红.保险学原理.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年7月的教材为主;以张栓林.保险学原理(全国考委组编).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4年为辅。

(4) 自学方法指导

本大纲除第八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外,其他内容均为重点考试内容,建议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自学:①画思维导图。建议通过手绘全书思维导图、章节思维导图的方式梳理知识框架,掌握各

章节知识点间的关系，根据思维导图记忆并讲解相应的知识点，建议通过讲解实现记忆知识的升华；②参照教材中的课后练习进行自我检测，到网上下载历年自学考试的试卷进行知识检测；③在中国大学慕课平台、智慧树平台、学习强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等公开资源中，搜与《保险学原理》/《保险学》相关的视频课程进行自学。

（5）对社会助学的要求

本课程为 5 学分，通常建议学时为 16 学时/1 学分，共计 80 学时；学生可参加相关高校组织的考前辅导；学生可自行在推荐的中国大学慕课平台、智慧树平台、学习强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等公开资源中进行自学。

（6）关于考试的若干要求

①本课程为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不准使用计算器。

②本大纲所涉及的学习目标为重点考试内容，学习重点与学习难点为重点考核内容，但考试内容不限于学习目标所涉及的知识点，各章节内容均可作为考点。考试命题应覆盖到各章，并适当突出各章节中的学习重点与学习难点内容，引领学生的能力实现由记忆知识到讲解知识（初步应用，要求学生对知识点的掌握要更加深入）、再到综合应用（解决实务、复杂问题的能力）的提升。

③本课程试题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为：记忆类占 40%，初步应用类占 30%，综合应用占 30%（建议关注教材中的实训题目）。

④建议合理安排试题的难易度，试题的难度可分为：易、较易、

较难和难四个等级。每份试卷中不同难度试题的分数比例建议为：
2:3:3:2。

⑤课程考试题型可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以及计算题等。

⑥考生应注意考题的难易程度与能力层次不是一个概念。在各个能力层次中对于不同的考生都存在着不同的难度，因此，考生切勿混淆。

4. 参考书目

[1] 张虹、陈迪红.保险学原理.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 年 7 月（推荐教材）

[2] 张桂林.保险学原理.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4 年版（推荐参考教材）

说明：本考试大纲主要针对金融学专业学生设计，选择的教材名称与考试的科目一致。虽然目前市场中最新的教材是 2021 年西南财经大学孙蓉、兰虹主编的《保险学原理》（第五版），但该教材更适合保险专业的学生进行学习，故推荐了张虹、陈迪红主编的《保险学原理》，该教材是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国家级教材，出版时间为 2018 年。由于 2020 年中国出台了《民法典》，因此建议结合《民法典》去进行相关保险法律知识的学习。